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新聘教師公告資料

編號	1
徵聘系（學位學程、所）	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
徵聘職級	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
名額	壹名
上網公告起迄日期	113 年 4 月 12 日至 113 年 4 月 21 日
一、資格條件：(學歷、考試及格類科等資料說明。)	<p>(一)專業領域：財務管理、服務科學、管理科學、風險管理或一般管理等相關領域。</p> <p>(二)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管理領域博士學位。</p> <p>(三)具有教育部核發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證書尤佳。</p> <p>(四)具有三年以上業界實務工作經驗。</p> <p>(五)最近五年內(2019 年起迄今)已發表或已接受相關著作且需與聘任專長領域相關，且需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需收錄於 SSCI、SCI、TSSCI)至少 1 篇，並附相關指標排序。</p> <p>(六)最近五年內(2019 年起迄今)以計畫主持人承接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至少 1 件。</p> <p>(七)具有良好產業連結尤佳。</p> <p>(八)必要時需檢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資料。</p>
二、工作項目：(主要教學項目等資料說明。)	<p>(一)支援本校教學、研究、服務、輔導與校際交流等相關工作。</p> <p>(二)授課科目：財務管理、服務創新管理及公司治理。</p>

<p>三、聯絡方式：(須檢具文件、聯絡人、聯絡電話等資料說明。)</p>	<p>(一)應檢備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填寫「專任教師」基本資料表(如附件 1)。 2.博士學位證書影印本及博士修業歷年成績單影印本(持國外學歷者必須繳交外交部駐外館處完成檢核之國外學歷證件及成績單，否則視為資格不符)。 3.請檢附前述「一、資格條件」之所列相關佐證資料。 4.博士論文及五年內(2019 年起迄今)相關著作及主持計畫目錄。 5.檢附前述「二、工作項目」授課科目教學大綱 1-3 份。 6.其他有助審查資料(毋須推薦函)。 <p>(二)資料寄送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應徵者應於 113 年 4 月 21 日前(以郵戳為憑)填妥檢備資料，以掛號方式郵寄至：403454 台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管理學院 EMBA 收(信封外面請註明：應徵 EMBA 專任教師)，並將「專任教師基本資料表」電子檔填寫後 email 至 emba@mail.ntcu.edu.tw。 2.經審查通過者始得進入複審面試，審查未獲通過者，將不予通知及退件。 3.六項檢備資料不全者，視為資格不符。 <p>(三)聯絡方式：</p> <p>聯絡人：楊小姐 電話 04-22183612</p> <p>網址：https://emba.ntcu.edu.tw/</p>
<p>四、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錄取教師須兼任校內行政工作與活動等相關事務至少三年。 (二)第一階段審查為書面審查，條件符合者由本單位擇優通知複試面試(所附資料恕不退件)。 (三)證件或文件影本缺漏不全者，不再另行通知補件。 (四)若進入複試人數未達二人時，得延長公告至多兩個月。 (五)經複審通過但未具該等級教師證書者，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辦法」規定及比照「本校教師升等審議辦法」規定，辦理其著作或學位論文校外審查；送審教師於任一級教評會未通過者，即撤銷其聘任資格。 (六)起聘日期為 113 年 8 月 1 日。